

於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新界會所舉行的「新界會所歷奇樂園」由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新界會所主辦（「大會」）。

在此等條款及細則中，

「參加者」指已被大會接受其報名參與活動的人士；

責任免除 - 在適用法律准許的最大範圍內，每一位填寫及遞交活動網上申請

（包括為自己或代 18 歲以下遞交活動網上申請）之人士免除對大會以及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活動相關，提出任何及全部與此活動有關以及各種形式及性質的損失、費用、損害賠償、索賠、要求、賠償、訴訟因由和/或各種性質的責任，包括但不限於律師費（合稱「責任」），包括但不限於因該人士為活動之練習、在參與活動過程中、往返活動場地途中所發生、收集、保留、移轉及使用本人的個人資料或使用信用卡或其他電子付款方法之責任。

彌償 - 鑒於大會批准參加者參與活動，參加者將全面彌償大會並免除大會及其代表承擔任何及全部由參加者參與活動引起或與該參與有關的責任，包括但不限於與

（a）任何傷害有關的任何和所有責任，參與者自己或任何其他人士受傷、疾病或死亡；和（b）任何財物損失或損害。

年齡限制-在活動當日，參加者必須 7 歲或以上及身高 130 厘米以上； 120 公斤以下。身高 150cm 以下需由已報名的家長或身高高於 150 厘米之人士陪同必須在整個活動中陪伴兒童參加者，負起兒童參加者的全部責任，並確保兒童參加者履行其適用之條款及細則。大會有權在活動之前或之後或進行中，核實或要求參加者出示其身份證明（包括但不限於香港身份證、護照或其他附有照片的證件）以核實參加者之身份及/或年齡。（歷奇樂園- 7 關 LV. Fun 繩網體驗適用）

在活動當日，參加者必須 7 歲或以上及身高 130 厘米以上； 120 公斤以下。

大會有權在活動之前或之後或進行中，核實或要求參加者出示其身份證明（包括但不限於香港身份證、護照或其他附有照片的證件）以核實參加者之身份及/或年齡。

（歷奇樂園-爬上爬落體驗適用）

在活動當日，參加者必須 7 歲或以上及身高 150 厘米以上； 120 公斤以下。

大會有權在活動之前或之後或進行中，核實或要求參加者出示其身份證明（包括但不限於香港身份證、護照或其他附有照片的證件）以核實參加者之身份及/或年齡。

（歷奇樂園 - 14 關 LV.UP 繩網體驗）

（續下頁）

在活動當日，參加者必須 12 歲或以上及身高 160 厘米以上；

35 公斤以上及 120 公斤以下。

大會有權在活動之前或之後或進行中，核實或要求參加者出示其身份證明（包括但不限於香港身份証、護照或其他附有照片的證件）以核實參加者之身份及/或年齡。

(歷奇樂園-ZIP & JUMP 項目)

報名確認-所有額均不能轉讓。名額有限，先到先得，額滿即止。報名一經遞交，大會一律不接納在提交活動網上申請後之任何更改要求。若就參加者提供的資料有虛假或不完整(包括：繳費會籍會友姓名與報名表參加者姓名不相乎)、收到付款訊息未完成付款，或不合乎任何參加資格等，大會保留權利取消其參加者資格，而不作退款或賠償。大會亦保留權利以電話或其他方式與參加者或報名者聯絡及查詢報名之補充資料。

報名費-報名一經接納，有關報名費用將不能退回。

重覆報名-每名報名者每項目每時段只能報名一次。每名報名者須確保自己名下只有一次登記。大會將取消任何重覆之報名而不作另行通知或退款。

服飾-參加者在參與活動時必須時刻穿著合宜的服裝，包括鞋子及襯衣。

條款及細則-參加者於活動當日必需為本會有效會友。參加者在提交活動網上申請後，報名者同意接受活動所制定的條款及細則。大會活動規則（合稱「規則」）。大會保留權利不時修改或補充規則。

參加者體格-參加者必須留意及明白活動所涉及的風險及所需之體能負荷。每位參加者（及未滿 18 歲參加者的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如適用）須自行負責確保參加者健康狀況良好及適合參與活動，身體並無任何損傷、疾病或缺陷可能影響他/她參與及無法完成活動。任何懷孕或患有慢性疾病如心臟病及高血壓的人士，不應參與活動。大會保留權利不容許或取消任何為大會知悉或依其絕對酌情權判斷下看似或懷疑不適合參與活動的參加者的資格。大會建議參加者在活動前徵詢醫生意見，以確保其身體狀況適合參與活動。

遞交活動網上申請及參與活動，代表：

參加者向大會保證及確認其身體狀況良好及適合參與及完成活動；及

不限制上文第 2 段情況下，參加者同意向大會彌償及免除大會及其代表承擔任何或全部因其身體狀況不適合參與及完成活動而發生或與之有關的責任。

取消資格-對於任何觸犯、違反或不遵守任何規則或此等條款及細則之參加者，大會保留權利取消其參與資格。因這些情況被取消資格的參加者，大會無須退還其登記費用。大會保留權利拒絕遲到的參加者參與活動。

工作人員指示-參加者必須時刻跟從大會及工作人員的指示。